# 观阿甘正传有感 读阿甘正传有感(优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4-04-25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观阿甘正传有感篇一阿甘的生命乐章是不是就是根据这样的话，...*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一**

阿甘的生命乐章是不是就是根据这样的话，这样的教诲而一步一步的走着不一样的人生道路?阿甘，从智商只有75分而不得不进入特殊学校，到橄榄球健将，到--英雄，到虾船船长，到跑遍美国……阿甘以先天缺陷的身躯，达到了许多智力健全的人也许终其一生也难以企及的高度。这是不是是上帝给我们开的一个玩笑，或者生活原本就是这样的无法预料和无常无规，永远让你使料未及，无法琢磨。

\"life is like a box of chocolates, forrest. you never know what you\'re going to get. \"阿甘母亲的这一句话，在影片的开头就用这句话给了我一个深刻的思考：每一个生命轨迹都在不同的地域存在着，而且是独一无二的存在着。

阿甘在影片中被塑造成了美德的化身，诚实、守信、认真、勇敢而重视感情。在影片中，阿甘是十分纯洁的形象，对于所叙述的一切，影片自始自终都是以一种温情和善意的态度来表现的，甚至还加入了诗意化的成分，这使得影片显得柔和而无伤害性。在影片的开头和结尾，出现了一个让人深刻的镜头：在广阔的蓝天下，一根轻盈而洁白的羽毛飞啊飞，缓缓地降落在坐在长椅等九路公交车憨厚的阿甘脚下，身边是来来去去的人。我想，这是影片中的一种暗示，暗示着阿甘的人品的纯洁平淡而美丽。

阿甘的人生，有一半是他母亲缔造的，而另一半是阿甘自己创造出来的。他注定不是一个出类拔萃的人。而上天又是如此的公平——往往会令起点不高的人比天生优越感十足的人更早更深刻地认识到生活中的真实。

阿甘的母亲给阿甘的是一笔精神财富，这样的哲学理论在母亲给他的那一刻起就已经转化成他自己的东西。就如他坐路边的长椅上和不相识的路上讲述他的传奇，他在每一个理论前面加上三个字：妈妈说。

妈妈说，人生就象巧克力，你永远不知道你会尝到什么味道。

妈妈说，你必须明白，你和你身边的人一样，你和他们并没有什么不同，没有。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二**

他愚蠢、单纯还是幸运对它是喜爱、怜悯还是羡慕也许他就是这么个经历不凡，近乎传奇的美国人——弗雷泽·甘。

阿甘的智商仅有7.5，他的人生却因他的智商而阴差阳错地变得格外开朗起来。他毫无方向的奔跑到橄榄树球场上，被教练看中，成为了橄榄球明星。为了己故战友巴布的一句话;“打完仗我们就去捕鱼。”他筹集了钱买了一艘捕鱼船，天天漂泊在海，竟意外地而致富，成了远近闻名的富翁。

他的好运来的如此汹涌，与他从不起波澜的脸庞构成幽默而深刻成比较，大多数时候，他仅有一种眼神，木然却不冷漠，似乎总有心事------简单而天真的心事。他用这种眼神应对一切。当黑人长官冲他大吼时，当校车里面的同学一个个向他投来篾视的目光，当调皮的孩子向他投来石头时，他都是用这种眼神来应对。

应对长官暴躁的命令，他不卑不吭地回答，“是，长官。”人们笑他笨，他说“蠢人就做蠢事。”一切回应都是心平气和仿佛肯定对方的话，又不知不觉中让人一惊，竟而生出一丝敬意，敬佩他冷静和他宽阔的胸怀。

阿甘一生都在用小孩的思维。约翰逊总统接见退伍军人阿甘，给他颁发荣誉勋章时，总统开玩笑地说;“真想看看你屁股上的枪伤。”阿甘犹豫了一下，迅速转身，脱下裤子。他的天真让在场的所有人都乐不可及，仿佛又回到了小孩子的时代。他虽然智商不高，却打下了别人说不敢去的地方。他的人生是那么的平淡而简单，这也许就是他的人生的与众不同。

观看励志电影阿甘正传有感700字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三**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无关智商，就像阿甘一样，虽然智力只有75，正常的学校智力需要80才可以入学，但是他的母亲没有放弃他，他的母亲十分坚强，为了让自己的儿子能上正常的学校，受到公平的教育，说服了校长。而且阿甘的腿十分的弯曲，所以需要带上特殊的脚套。到了上学那天，他乘坐校车，没有一位同学愿意跟他一起坐，都说位置有人了，但就在这时，一位叫珍妮的女孩愿意和他坐，就这样他们成为了好朋友。但是他们学校有很多坏同学，经常在后面拿土砸阿甘，于是珍妮就让他跑，就这样阿甘有一天腿上的套子突然散开，让阿甘可以快速奔跑，他跑步如风一般，跑过了足球队，足球教练看中了他并破格入取了他。他帮足球队赢得了多场比赛，被总统亲自颁奖。后来他去当兵，因为一次越南的战争，他们被袭击，阿甘为了找自己的好朋友布巴救了许多人，再一次见到了总统。后来因为布巴想和阿甘服完军后一起捕虾，但布巴因为战争去世了，所以只好一个人完成，却又被丹中尉嘲笑说你做的了船长我就给你做副将，结果真的做成了。并经历了一场暴风雨后有捕不完的虾，变成了亿万富翁，但阿甘的母亲不幸患癌去世了。阿甘的母亲说钱够用就可以了，其他都是炫耀，于是阿甘做了许多慈善。在这期间阿甘与珍妮聚过三四次，珍妮后来与阿甘同住一段时间后，走了。阿甘知道后，决定跑一次，他这一跑就是三年多，三年后，他和珍妮一起住，并且有了一个儿子——小阿甘。

通过这篇电影我知道了鼓励是多么重要，阿甘能变成亿万富翁离不开一个人——就是他对母亲，他的母亲从小到大都一直在鼓励他，或许所有人都认为阿甘是傻瓜，但只要母亲对他说，坐了傻事的才叫傻瓜。虽然阿甘的智商只有75，但他善良纯洁，被人拒绝了也没关系。而且阿甘如此的能坚持，实在令人佩服啊!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四**

《阿甘正传》是最值得男人看的十部电影之一，看了之后真的十分感动。手指放在键盘上，真的都无法表达出自己的情绪。了一篇觉得还不错的影片，供大家鉴赏。

“人生就像各种各样的朱古力，你永远不会明白那一块属于你。”阿甘母亲的这一句话，向我们阐明了：每一个人的生命轨迹都是存在，而且是独一无二的。阿甘，就正是听着这样的教诲，一步一个脚印地踩出了属于自己生活的奇迹。

从智商只有75分而不得不进入特殊学校，到橄榄球健将，到虾船船长，到跑遍美国……阿甘以先天缺陷的身躯，到达了许多智力健全的人也许终其一生也难以企及的高度。

在影片的开头和结尾，会看到：在广阔的蓝天下，一根轻盈而洁白的羽毛从天而降，缓缓地降落在阿甘的脚下。我想，这，其实正是影片在暗示，在暗示我们：这个世界上，如果有人把生命看得像羽毛般纯洁、平淡而美丽，那么，这个人，必须是阿甘。

阿甘天生就注定不是一个出类拔萃的人。但上天又是如此的公平——往往，它会令起点不高的人比天生优越感十足的人更早更深刻地认识到生活中的真实。幼年的阿甘以前腿有残疾，于是，阿甘的母亲就不得不为她心爱的儿子套上一个笨重的铁架，以辅助其行走。于是，每每放学后，同伴们就会在路上讥笑阿甘、玩弄阿甘，甚至追赶着阿甘扔石头。往往这时，那位女同学珍妮喊道：“阿甘，快跑。”然后，阿甘惊慌，拔腿就想跑，跌倒了挣扎着爬起……渐渐地，铁架子便不在束缚着他，最后他奔跑如飞了。同伴们追不上他，只能眼睁睁的巴望着而束手无策。这，就应说是阿甘人生中的第一个奇迹。

跑得快真是好世界。凭着惊人的奔跑速度，阿甘进了橄榄球队，以后又进了大学并最终顺利毕业。不久，他参加了战争。在越南战场上，阿甘的部队中了埋伏，一声撤退令下，阿甘记起珍妮的嘱咐：“打但是，就跑。”阿甘于是转头就跑。他成了唯一幸免的人。看到那里，观众大概都会发笑。阿甘如果不是跑得快，就不可能之后回到去救出负伤的战友;阿甘如果不回去拯救战友，那么阿甘也就不是阿甘了。

阿甘因战功显赫而受到总统接见。这，是导演为我们精心准备的一幕喜剧。但我，却依然不会为此而觉得夸张又或是可笑。也许，以前，有的人常常会感觉到生活的负担过重，就因为面前的困难重重，而整天垂头丧气、郁郁寡欢。阿甘呢，信念是这样的单纯，目标又是这样的清晰，即使先天不足，甚至是面前有穷山恶水，可爱的阿甘也绝对能够以一颗绝对平常的心视之，并最终一一跨过。这，绝不是仅仅用“愚人之福”就能够解释的。所以，我宁愿相信，只有持续阿甘这种生活态度和坚强意志的人，信念才是能够减轻自己许多关于生命的又或是别的之类的重负，从而到达生命之巅、获得自己最终的辉煌。

在生命的每一个阶段，阿甘的心中只有一个目标在指引着他，他也只为此而踏实地、不懈地、坚定地奋斗，直到这一目标的完成，又或是新的目标的出现。没有单纯的抉择就不会没有心灵的杂念;而没有心灵杂念的人，大概才能够在人生中举重苦轻。

观看电影阿甘正传有感800字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五**

初次听闻《阿甘正传》这个名字时，我采取的是翻白眼的态度，因为它和鲁迅先生的白话文《阿q正传》的题目相似，后来想想大概是中国人根据《阿q正传》的题目结构翻译的吧。那时我的印象里误以为阿甘就与阿q这个可怜形象差不多。但直到真正看到的那一天，我才发现是两个不同的故事，两边不同的风景，两处不同的梦。

到真正提笔写影评的时候，却又不知从何下手。在我脑海里浮现的是太多阿甘不同的画面，每个画面兼有可圈可点之处。但果然我还是喜欢阿甘每一个跑步的镜头。无论人们是怎么评论这部影片的，说它是一部笨鸟先飞的成功史也好，说它是一部讽刺了资本主义的阴毒政治的警醒片也好，说它是一部感人至深的情感伦理片也好，我仍然认为这是从“跑”的基础上演变而来的。就像片中珍妮对阿甘说的：“forest，run!”于是，阿甘跑出了他的人生，爱情，跑出了整个世界，跑出了一片海阔天空......

看阿甘的时候又会想到中国历史传说中很有名的愚公移山。他们都有自己的共同点：执着、充满信念、具备勇气、有百折不挠的精神......很显然，这让我印象最深的反驳巨资就是：阿甘虽是智障，可阿甘不愚。命运没有让阿甘与他人在同一起跑线上，可他用自己的实力夺回资格。纵使我们觉得影片中有太多的巧合和机缘，纵使我们说这在现实生活中属于一个励志童话，我们仍不得不承认，阿甘是个化不可能为可能的男人。

我本是不想谈珍妮这个角色的，但珍妮在这个影片中，却又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存在，是阿甘生命除母亲的另一个转折点，可以说，没有她就没有后来的阿甘。长大的珍妮于阿甘，确确实实是一朵香格里拉的带刺玫瑰，被梦想冲昏了头脑。可远观而不可近触。珍妮是明白这一点的，所以她不断辗转，不断躲避，也许是她无法无视阿甘的痴情，也许是她想印证她活在世界上的证明，她选择去做斜阳路上的不归人，一染身上寂寞红。但我认为无可否认的是，珍妮是在乎阿甘的，是爱阿甘的。且不论后来事实如何，珍妮始终是有一颗在阿甘面前纯洁善良的心灵，这就是她允许自己嫁给阿甘的原因。

现在，我写着写着自己也笑了，阿甘的确是一包净化剂，不论是珍妮还是丹中尉，最后都在他的净化中得以升华。他确也是一名幸福的智障，正因为他是如此，别人展现在他面前的都是真挚的感情，没有我虞尔诈。

观看电影阿甘正传有感600字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六**

最近看了《活着》这部电影，让我们感触是十分深的。尤其是在电影中，每一个人物都给人印象深刻。

比如：福贵的妻子家珍在影片中始终是一个传统妇女的形象——勤劳、善良。她的思想中的封建团圆观念的根深蒂固程度更甚于福贵，她为了儿子的将来离开了好赌的福贵，却也在得知丈夫改过自新后主动地归来。这种行为具有两面性，一方面反映了家珍对丈夫及其家庭的忠诚，另一方面却从她对福贵抱有依恋、不离不弃的单纯想法中折射出封建观念中“嫁鸡随鸡嫁狗随狗”的盲从思想。

但是，在封建社会，妇女因为缺乏独立的经济来源，被迫困守夫家，也有迫于无奈的因素。家珍这一人物形象的塑造在于更好地配合福贵的良民形象，家珍与福贵的本性相似，思想觉悟也在同一水平，只是两人一张一合，互为平衡、补充，构成一条有矛盾，得以推动情节发展，但没有根本冲突，得以保留家庭温馨的氛围的线索。

还有就是有庆和凤霞的姐弟情深在电影中也得到了很好的表现，当小小的有庆和几个欺负姐姐的小孩在扭打在一齐，当有庆将面条倒在“坏小子”的头上，当凤霞去砸汽车的玻璃的时候……在有庆、凤霞，福贵、家珍一家的亲情的细节的精细设计上，我承认我比起小说更喜欢这些生活化的场景，因为和小说的距离感相比，我更喜欢那里的真切和热度。

我认为电影里的活着要比小说简单些。那就是张艺谋加了一些讽刺的东西。例如：救风霞的教授因为太饿被馒头噎着，而不能去动手术，眼睁睁地看着凤霞被红小兵们弄得大出血死亡，还有加了福贵靠皮影吃饭的情节。导演完全理解了原著，并在影片中注入自己的东西。活着这部电影十分的长。整个看电影的过程我反反复复的咀嚼着两个字“活着”，活着真好，人只要活着，对家人，对朋友就是安慰，就是支柱。

从影片中我们不难看出，很多的地方都提到了活着，不单单是影片的名字，还有影片中给我们处处能够听到的词语，那就是—–活着。例如：

第一次感觉到活着好是在福贵被抓丁，国民党大撤退。福贵的战友都被打死了，没有吃的，什么都没有。福贵只想跑回家，看看家珍和孩子。当福贵举手向解放军投降的时候，使人心里喊出了“活着就好”。不管怎样活着，都要回家看看。

第二次心里喊出活着，是在龙二被枪毙的时候，福贵吓得尿了裤子。葛优演得棒极了。真棒那一段听到枪声的时候。如果不是福贵赌输了祖传的房子，那枪毙的就是地主福贵了。能活着看到老婆孩子就是好。

第三次是有庆死了，被车撞死的(书上更惨，是输血输多了，输死的，无辜的生命被愚蠢的官僚主义害了md)福贵看到血肉模糊的有庆，家珍哭得死去活来。之后那个春生被打成反革命，要自杀，来找福贵道歉，福贵和家珍都原谅了春生。家珍最后冲春生喊“你还欠我们家一条命”。令人感动的质朴的感情。心地善良的中国农民。他们没有很好物质和精神生活，却有最纯朴和实在的心地。

第四次是凤霞死了。导演在那里大大的讽刺了一下，竟然让教授被馒头噎着(真能想出来)电影没有演到双喜，苦根，家珍的死亡。导演在最后出现了一家人在一齐的场面。

余华的小说《活着》透过福贵的叙述有些超脱的感觉;而电影则有种入世的味道，是张艺谋拿了一个讽刺的笔，给我们展现了一个个生离死别，风风雨雨的那个时代的农民家庭。那里没有控诉什么，没有要反抗什么，没有埋怨什么，中国最被人看不起的农民默默地在那个时代里承受着一切，努力地过着自己的生活。

在这部电影中，我比较喜欢的还是场景的设置。

影片中作为风雨同舟的妻子，家珍一向是福贵“活着”的一条重大精神支柱，有庆、凤霞、馒头都只是远方的期望，但家珍这个相濡以沫的爱侣的位置却是任何人都无法替代的，在小说原著中，作者最后还是无情地摧毁了这个福贵赖以慰藉的心灵港湾。

四十年，弹指一挥或是沧海桑田，无数黄面孔的、沉默的、坚韧的中国人就这么无声无息地继续活着。幕后资料这是一个十分美的故事，很亲切，很真实，以贴近生活的小人物反映数十年来中国老百姓的生活观，故事很亲切，很真实，就像发生在我们身边。一个小人物在巨变的历史中浮沉，完全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不幸和坎坷总是缠绕着他。然而他从没有放下活下去的信念，从不怨天尤人，并且对生活和未来报着无限完美的期望。

在这部影片中，张艺谋花了最大精力琢磨处理的就是皮影了。这就体现了张艺谋导演一贯的拍摄风格，插入了很多的民族色彩。而皮影这个绝对的展示中华民族特色的事物，在那里用的绝对是淋漓尽致。

在影片一开头就出现的皮影戏而且贯穿整部影片，其实也就是导演在反复把玩的一个主题——命运的玩偶。赌馆里，福贵少爷到后台去唱上几嗓子，皮影戏的风格就来个大转变，台下人也跟着乐。福贵哪里明白，龙二正在和赌馆老板串通虎视耽耽着他家祖宅，他的命运也从此将有个大转变，而命运在暗处乐和着：游戏开始了!不仅仅仅是福贵，很多人都从此加入到这个游戏中，成为被命运手中操控的玩偶，无从选取的一步步走下去。皮影再次出现时，是福贵到龙二家借钱，龙二却把整整一箱皮影给了他，两人的主角调了个个儿。这个调个儿的影响龙二不知，福贵也不知，直到多少年后，才明白这只是命运和他们开的一个大玩笑，福贵输掉了家产，也同时输掉了本该戴在他头上的地主的帽子，输掉了那最后在龙二身上开花的“打的死死的”五颗子弹。

福贵的皮影从街道演到国军，从国军演到共军，再演到大炼钢铁和那个时期时期，他自己也如同身不由己的玩偶在命运中起伏。在影片中，每一次命运的小把戏，都伴随着皮影的特写。国军的刺刀划开白布，福贵和春生被抓了壮丁;共军用刺刀挑起皮影在灿烂的阳光下举向天空，福贵得到了那张支离破碎却恭恭敬敬镶在镜框里挂在墙上的“革命证明”，而春生开上了“死也愿意”的汽车，之后也就是这么开着汽车撞倒了墙，砸死了福贵唯一的儿子有庆。对于有庆的死，皮影戏的象征好处在前面埋了个伏笔，那就是有庆端醋给福贵喝时，福贵喷在白布上的醋，这么蕴染开来，仿佛那块盖着血肉模糊的有庆身上沾满血迹的白布。而那时屏幕上在一旁声嘶力竭叫喊的福贵的特写，身后同样是那幅皮影戏的影窗。

皮影最后在福贵向凤霞大声的说“留不住了，烧!”后，随着跳动的火焰在阳光下扭曲变形。皮影被烧了，但是命运的游戏并没有停止。那个时期中，因为大夫被关牛棚学生当班，凤霞生产大出血而得不到及时救治，本能够救她一命的王教授却被福贵好心买给他的七个馒头撑得动不了。福贵带着孙子馒头坐在凤霞的坟头前，不停的念叨，我要是没给王教授买七个馒头就好了，正如当年家珍在有庆坟头前不停念叨，我要是拦住你爹不让你去学校就好了一样。命运的强大力量自始至终都没有放过福贵一家，没有放过每个时代的每个人。张艺谋就是这么留意翼翼的处理着每个皮影的细节，每个命运把玩的游戏，不停的展示这种永恒的力量，翻云覆雨，沧海桑田，而一个个这些独立的个体，只是棋子，只是命运手中相互联系的玩偶。

这部电影在总体上给我们的启发是很深远的，我们也能看出他和小说的不同，我觉得这就是张艺谋导演要给我们展示的，也是我们要去学习和深深思考的东西。在影片完结的时候，很值得我们去深省。比如我们就应珍惜现有的生活，就应向往完美的未来，无论此刻的状况如何，我们都要好好的活下去，因为活着不容易，活着是很完美的。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七**

深有感触的《阿甘正传》观后感（3000字）

以下是应届毕业生网整理的阿甘正传观后感，欢迎阅读。

阿甘是个智商只有75的低能儿,为了纠正驼背要戴矫正架。

在上校车后,所有的孩子们都不愿意和他坐在一起,只有一个叫做珍妮的女孩子愿意。

这两个人的命运截然不同,但是阿甘从小就爱上了珍妮。

他们形影不离。

在学校里为了躲避别的孩子的欺侮,听从珍妮的话而开始“跑”。

他跑着躲避别人的捉弄。

在珍妮这一次叫他跑的时候,他为了躲避孩子们的欺负而开始了人生的奔跑,而那双累赘的矫正架也被他似乎要飞起来的速度而淘汰。

那一个镜头是第一个感动我的镜头,也是同学们全部鼓掌的镜头。

阿甘就是这么一溜烟的甩掉了骑着单车的孩子们。

在中学时,他为了躲避别人而跑进了一所学校的橄榄球场,就这样跑进了大学。

阿甘被破格录取,并成了橄榄球巨星,受到了肯尼迪总统的

接见。

在大学毕业后,阿甘又应征入伍去了越南。

在上军车的时候,无论是黑人还是白人都不愿意和他坐,这个情景就和小时候在校车上被拒绝的情景一样。

这次他认识了一个黑人朋友巴布。

阿甘虽然是很傻,所以他没有任何种族歧视。

在那里,在越南他还认识了中尉——丹。

丹中尉的命运既光荣又富有压力。

他的祖祖辈辈都是在美国的战役中死亡的,于是他要在越战中阵亡的命运似乎无可推卸。

在森林里,阿甘那一排受到了越南军队的火力攻击。

似乎轮到丹中尉接受他的命运的时候了,他叫阿甘“run!”,阿甘也想起了在离开美国前和珍妮最后的一面,珍妮叫他“不要逞英雄,有麻烦就跑。”

于是阿甘又开始跑,一下在跑出了森林到了安全的湖边。

这才想起了最好最好的朋友巴布。

于是他又撒腿跑回去,但是每次都救回了其他队友,包括那个丹中尉,所以丹中尉没有得到他的命运。

最后阿甘找到了巴布,而巴布肚子上的伤已经触目惊心,巴布用一块大叶子挡在腹前,对着阿甘说“我没事”。

虽然阿甘愚钝,但是他也似乎意识到好朋友命在旦夕了。

果然,不久后巴布也离开了他。

这时,珍妮已经堕落,过着放荡的生活。

甘一直爱着珍妮,但珍妮却不爱他。

在战争结束后,甘作为英雄受到了约翰逊总统的接见。

在一次和平集会上,甘又遇见了珍妮,两人匆匆相遇又匆匆分手。

在“说到就要做到”这一信条的指引下,甘最终闯出了一片属于自己天空。

在他的生活中,他结识了许多美国的名人。

他告发了水门事件的窃者,作为美国乒乓球队的一员到了中国,为中美建交立下了功劳。

猫王和约翰·列侬这两位音乐巨星也是通过与他的交往而创作了许多风靡一时的歌曲。

最后,甘通过捕虾成了一名企业家。

为了纪念死去的布巴,他成立了布巴·甘公司,并把公司的一半股份给了布巴的母亲,自己去做一名园丁。

甘经历了世界风云变幻的各个历史时期,但无论何时,无论何处无论和谁在一起,他都依然如故,纯朴而善良。

在隐居生活中,他时常思念珍妮。

而这时的珍妮早已误入歧途, 陷于绝望之中。

终于有一天,珍妮回来了。

她和甘共同生活了一段日子。

在一天夜晚,珍妮投入了阿甘的怀抱,之后又在黎明悄然离去。

醒来的甘木然坐在门前的长椅上,然后突然开始奔跑。

他跑步横越了美国,又一次成了名人。

在奔跑了许久之后,甘停了下来,开始回自己的故乡。

在途中, 他收到了珍妮的信。

他又一次见到了珍妮,还有一个小男孩,那是他的儿子。

这时的珍妮已经得了一种不治之症。

甘和珍妮三人一同回到了家乡,一起度过了一段幸福的时光。

珍妮过世了,他们的儿子也已到了上学的年龄。

甘送儿子上了校车,坐在公共汽车站的长椅上,回忆起了他一生的遭遇。

这个故事蕴含了太多太多的哲理,说不完道不尽。

说说这里的几个角色吧。

首先是珍妮,她有自己的\'梦想,她渴望做一位乡村歌手,在自己的舞台上谈着吉他唱歌。

为了这个梦想,也是她三番几次的离开阿甘的原因。

她在追求这个舞台,但是命运却没有让她得到这些。

第一次,她被赶出女校后,到了一间不正当的舞厅唱歌。

全身赤裸的她抱着一把吉他挡在身前,深情的唱着歌,她原本以为自己似乎已经向成功迈出了第一步。

但是看客们却没有被她的歌声感动,他们要的是性感的身体的舞动,阿甘看见了看客们对珍妮的调戏,义无反顾的救出珍妮。

珍妮就这样离开了自己的第一个舞台,也离开了阿甘。

后来她逐渐堕落,滥交,吸毒,成为了一无所有的烂女人。

即使是这样她还是想要那个梦想,舞台。

那时候阿甘已经是美国的名人了,她完全可以靠阿甘,但是她没有那样做。

虽然指靠自己的付出是很艰难的,而且会受到很多坏人的欺骗。

珍妮想到了自杀,她爬上了阳台的栏杆,跨出了越向死亡的一步,可是她想到了阿甘。

那个傻家伙还在阿拉巴马,怀着纯真的爱等待她。

是的,就算珍妮的心已经被污染的如何溷浊,但是她心中还是有一块未经开垦的处女地。

那个地方,有阿甘在。

珍妮似乎找到了她的命运的方向。

后来她和阿甘生了一个孩子,一个金发的漂亮的男孩,聪明的像妈妈。

可是珍妮要为自己的堕落付出代价,感染了不知名的疾病,最终离开了这个世间。

对感情一向迟钝的阿甘,我也不知道他到底有什么样的感受。

那天,他拿着小阿甘的一封信来到珍妮的目前。

他说:“珍妮。

我来看你了。

我还给你带来了一盒巧克力,你想吃吗?我帮你打开。

这是小阿甘的信,他叫我不许拆开来看,我没有打开。

我放在这里,你看吧。

我们都很好。

小阿甘上学了,他很聪明,一点都不像他爸爸……”

对比这两个截然不同的人,阿甘,虽然傻,但是却活的很幸福。

他的心里,没有一个被社会的丑恶所感染的污点,只有一片如孩童般美妙纯真的心田。

那个地方,有一个永远的天使——珍妮。

他不在乎珍妮到底是好是坏,在他脑海里,自从珍妮给他让座的那一刻起,珍妮就是他心里永恒的天使。

面对珍妮多次的离开,阿甘曾经挽留,他告诉珍妮他爱她。

但是珍妮却仍在追求自己的梦想,她多次的抛下阿甘独自离去。

也许最后,她真正理解了自己生命的真谛,才回到阿甘的身边。

珍妮,这样的女孩子,在现在的社会上应该不少见。

她是一个智力正常的人,但是却被梦想冲昏了头脑。

阿甘是她灵魂精神上的所爱,但是阿甘毕竟只能给她灵魂上的安慰,却满足不了珍妮物质上的欲望。

并不是说阿甘穷。

珍妮希望的是自己可以亲手塑造自己的未来,而不是靠任何人,但是她的付出反而微不足道,反而自己堕落了。

到底是什么救了她,在跳楼的那一刻,她伸出脚和收回脚的那一刻,或许她知道了。

再说丹中尉。

这片子里面脏话十有八九都是他骂出来的。

他是一个军人,原本应该像祖辈们一样光荣的殉职,但是他的命运却被阿甘改变了。

他没有死,但是却失去了双腿,过着颓废的生活。

也许刚开始他多么恨阿甘改变了他的命运,但是后来他也被阿甘感动了。

他骂上帝,骂老天,不相信世界上有什么神,想要逆着命运但是却无可奈何。

在阿甘的虾艇上,他跳入了海里,丹中尉对阿甘说;\"你救了我,我从来没有感谢你\",然后跳到水里,向远方游去.阿甘说;\"他和神和好了\"。

丹中尉被阿甘所感动,终于不再骂天骂地,也靠自己闯出了自己的命运,过着幸福的生活。

很多人看了这部戏后,都为阿甘感到可怜,但是阿甘自己或许不这么觉得吧。

因为迟钝的神经,他甚至不知道什么可怜。

但也许就是这么个愚人,才没有世俗中那些智者的悲哀。

那些聪明的人就好像珍妮,为了梦想或者别的而抛弃了尊严以至于生命。

虽然我并不是不鼓励去追求梦想,但是在追求的时候不能盲目。

在这个浑浊的尘世中,人的心灵里还有多少成是干净淳正剔透的呢?又有多少人从没有被世俗所污染呢?或许每个人的心里都有那么一块田地,那里是爱你的人和你爱的人,那里是无忧无虑的纯真,那里是真正的天堂。

我们的天堂或许还在隐藏着,或许连自己都还没有开垦到,但是主宰阿甘神经系统的正是这一念天堂。

它让阿甘过着愚人不愚的生活。

当然这里有不少幸运的成分,但是如果阿甘是正常人,那么他一定是痛苦的。

如果阿甘是正常人,他就不会在战地里把丹中尉,巴布,其他战友救回来;如果他是正常人,他就不会在军旅生活中仍孜孜不倦地给珍妮写信;如果他是正常人,他就不会依照巴布的遗愿,捕虾,发财致富;如果他是正常人,他也会受不了珍妮的离去,可能会自暴自弃;如果他是正常人,他也感动不了丹中尉。

但是他是一个白痴,也正因为他是白痴,别人展现在他面前的都是真挚的感情,没有我虞尔诈。

最后片子里还有一句经典的台词:life was like a box of chocolate, you never know what you gonna get……(生命就像一盒巧克力,你永远不知道你将拿到哪一味。)

**观阿甘正传有感篇八**

《活着》改编自余华的同名小说，由张艺谋执导，余华亲自操刀改编，由葛优、巩俐等人主演。1994年该片在第47届嘎纳国际电影节上获得了评委会大奖、最佳男演员奖、人道精神奖等多项大奖。

主人公名为徐富贵，是一个地主家的阔少爷，但因为沉迷赌博输光了家产，气死了父亲，他自己也沦为佃户，与妻子家珍及一儿一女艰难度日;战争爆发后，富贵不明不白地被抓去当了壮丁，幸运的是他在枪林弹雨中活了下来，回到了家乡;解放后没有过上几天安生日子便又开始了大跃进，生活虽艰难却也能够维持，可却不料儿子有庆意外早夭，富贵与家珍悲痛欲绝;到了六十年代，那个时期开始了，富贵的战友春生被批斗，女儿凤霞找到了好婆家却因产后大出血惨死。在电影的最后，富贵与家珍都已年老，与女婿和外孙一齐活了下来。

从技术层面来说，电影改变了小说中客观冷峻的叙事视角，以一种带有感情色彩的主观视角对故事进行了二次架构，这就使得电影更显温情，小说中始终冰冷低沉的格调也有所缓和。同时，电影取景并非单调沉闷的，反而色彩艳丽富有生机，这也使整个电影多了一丝乐观向上的基调，而色彩运用的另一个作用是在杯具发生时用艳丽的色彩来反衬生命的惨白无力，使得情节更有张力。电影中的配乐也可圈可点，贯穿全剧的只有一段简单的二胡，是喜是悲全都是一首曲，每到抒情处就会由远及近地悠悠地想起，无尽的意味在这一首曲中体现的淋漓尽致，悲的时候凄凉至极，喜的时候却也是笑中带泪，令人感受到命运自带的酸涩情绪，不可谓不高明。

虽然经受了种.种不幸与痛苦，却还能坐下吃饭聊天。对于那里的富贵来说，活着是充满期望的。他在结尾与外孙对话，“鸡长大就变成了鹅，鹅长大就变成了羊，羊长大就变成了牛，牛长大了馒头(富贵外孙)就长大了，就过上好日子了”这句给人以温暖的期望。在那里结局也在必须程度上构建了新的主旨，即只要坚韧地活着，不被无常的命运击倒，不因生活的痛苦而自暴自弃，就必须会看见活下去的期望。电影的处理在我看来十分精妙，我并不认为在这部电影中完全还原小说中的主题是能够实现的，影视与文学之间有巨大的代购，即使情节能够生硬复制，内涵也是无法完整传达的。

等等，但这并不是其根本目的，这一时间段中突出表现的仍是以富贵为代表的有些麻木的普通人在应对巨大社会事件时的生活及心理状态。首先富贵等人其实并不是完全相信那个时期的，起码在潜意识里对于那个时期的一些信条和一些做法是不赞成的，他并不觉得保有自己的皮影是个错误，也不觉得春生和镇长有什么过错以至于被定为走资派，这种认知基于最基本的人性，是无意识，无自觉的。但这种天性里无意识的认知很快就被理性打败，他虽然不能理解，但也不愿与政府乃至社会对抗，他仍是随大流的，因此他烧了皮影，用心地服从上级指示，按“那个时期式”的生存方式生活。其次，富贵虽身处那个时期中，但思想并没有被社会大环境所异化，仍保存着善良与关怀这些朴实的天性。他是个本本分分的小人物，几十年的生活塑造了他自成的世界观、人生观与价值观，这也是为什么在年轻学生闹革命，打倒春生、镇长以及王医生的时候，富贵及家珍仍能出于人性的善意来理解与帮忙他们。当春生有自尽念头时，即使是一向心怀怨恨的家珍也能放下过往，用一句“你还欠我们家一条命”激起了春生的求生欲望。以富贵为代表的小人物们虽然渺小，虽然普通，但却有着质朴的善良。

《活着》是中国电影史上浓墨重彩的一笔，片中对于人性的反思与对于“活着”的探讨始终能为我们带来心灵上的震动，引起我们的反思与自省。我想伟大的电影大概就应如此吧。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